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6-002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94),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星期二)14: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 月 6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 2026 年 1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登州路 289 号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研发大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互相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

(2)议案 1 为关联交易事项,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朱红梅、朱红娟、朱敏娟、邱海荣等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3)议案 2 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1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登州路 289 号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研发大楼西楼 8F,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李成浩,电话号码:0512 一 63573480,传真号码:0512 一 63552272,电子邮箱:tzzgx@jsessh.com。

公司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登州路 289 号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研发大楼西楼,邮政编码:215228。

6、会议召开时间、费用:会议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九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301”,投票简称为“东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一 9:25,9:30 一 11:30 和 13:00 一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3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3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本单位(个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见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互相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有权□ 无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请委托人在权限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项议案进行表决。)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年 月 日,有效期限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云 公告编号:2026 一 001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在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 1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田生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云 公告编号:2026-003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1 月 23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2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2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1 月 19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 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6 年 1 月 7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亲自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且加盖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6 年 1 月 22 日 16:30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或传真登记发送后请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1 月 22 日 8:30 一 16:3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史君丽 朱 喆

联系电话:0955-7679334

传 真:0955-7679216

电子邮箱:mly@chinapaper.com.cn

邮政编码:755000

通讯地址:宁夏中卫市沙坡头区工业园区凤园路以北美利云誉成云创中卫数据中心证券投资部。

(五)其他事项: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1 月 07 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15”,投票简称为“美利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1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一 9:25,9:30 一 11:30 和 13:00 一 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1 月 23 日,9:15 一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往来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 或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23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 4 月 24 日,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由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上述议案已经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理财天数	预期年化收益	受托人名称
1	中邮理财邮鸿宝 44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3,000	2025/10/23	无固定期限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中邮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	北银理财京华远见春系列暂远 380 天持有期 1 号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5/11/10	最低需持有 380 个自然日	中证同业存 单 AAA 指数(931059.CSI)收益率 *30%+ 中证信用债 1-3 年中高等级指数(931200.CSI)收益率 *30%+ 北京银行存款利率(整存整取)1 年期 *40%。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3	苏银理财恒源天添鑫 1 号	固定收益类、公募、开放式	3,000	2025/11/19	无固定期限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0.30%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4	苏银理财恒源灵动最短持有 7 天 15 号	固定收益类、公募、开放式	1,000	2025/11/19	最低持有 7 天	中债 - 新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30% +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70%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5	招银理财日日金 134 号	固定收益类、公募、开放式	6,000	2025/12/04	无固定期限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6	苏银理财恒源天添鑫 1 号	固定收益类、公募、开放式	5,000	2025/12/05	无固定期限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0.30%	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7	兴银理财金雪球稳添利日盈 1 号日开弱收类理财产品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5,000	2025/12/10	无固定期限	本产品不设置业绩比较基准	兴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8	外贸信托 - 信盈安享 001 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2025/12/17	无固定期限	1.50%-4.5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	固收加力尊享 - 广东睿聚	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3,000	2025/12/17	无固定期限	5%*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95%*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0	中信证券固收增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2025/12/18	最少持有 180 天	3.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	国泰海通私客尊享 FOF563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00	2025/12/19	无固定期限	3.50%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	国泰海通私客尊享 FOF667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00	2025/12/19	无固定期限	3.50%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	光证资管金阳光尊享定制光宇精选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2025/12/26	最少持有 360 天	3.50%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	国债理财 -- 逆回购	固定收益类	5,000	2025/12/30	7天	7天期限 2.0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	信银理财日盈象天天利 223 号现金管理型理财产品	公募、固定收益类、开放式	1,000	2025/12/30	无固定期限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6	工银理财·添利宝现金管理类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24 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5/12/30	无固定期限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7 天通知存款利率	工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7	华夏理财固定收益纯债型日日开理财产品 1 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3,000	2025/12/31	无固定期限	1.45%-1.85%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18	第一创业尊享 FOF7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000	2025/12/31	最少持有 180 天	4.5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产品受托人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尽管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属于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进行资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购买相同的理财产品。

(6)公司将根据实际购买的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买卖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及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共计 63,000 万元。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和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793 证券简称:罗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2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资金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持续发展和业务顺利开展,2025 年度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48 亿元的担保 (不含单事单议和已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罗欣”)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50,500 万元。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在临沂市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山东罗欣向华夏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审议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山东罗欣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资信状况良好。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山东罗欣的担保余额为 100,711.94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山东罗欣的担保余额为 105,711.94 万元,本次担保后山东罗欣可用担保额度剩余 43,148.40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未上市)

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资本:6,096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罗七路

法定代表人:陈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25870503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保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山东罗欣 99.65%股权。

山东罗欣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进行信用评级。

山东罗欣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5年 9 月 30 日 / 2025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497,240.24	489,780.31
负债总额	275,693.61	264,995.87
净资产	221,546.63	224,784.44
营业收入	229,244.03	132,596.65
利润总额	-53,256.99	2,781.35
净利润	-53,230.31	843.77

注:2024 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5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2、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乙方)

3、债务人: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伍仟万元整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前款所述“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包括主合同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每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还包括依据法律法规或主合同约定的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7、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山东罗欣未提供反担保,其少数股东虽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但公司对山东罗欣具有实际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被担保方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86,80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5.14%;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10,232.22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9.7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华夏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793 股票简称:罗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3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5 年 12 月 22 日,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罗欣”)将其持有的罗欣安若维他药业(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安公司”)20%股权以 5,125,000 美元转让给 Helix Healthcare B.V.(以下简称“Helix”)。本次股权转让前,山东罗欣持有罗安公司 7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罗欣持有罗安公司 50%股权,罗安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山东罗欣与 Helix 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签署了《关于罗欣安若维他药业(成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罗安公司完成相关股权变更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成都市温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罗欣持有罗安公司 50%股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罗安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已全部解除;山东罗欣为罗安公司提供的借款及罗安公司对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均已结清;罗安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的预付账款由原来的 397.37 万元减少至 85.34 万元,上述款项系预付货款。

特此公告。

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6-001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所持联营公司部分股权解除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6 日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1)琼 96 执 419 号之三),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临 2021-093),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1)琼 96 执 419 号)裁定:冻结、划拨被执行人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存款 16 亿元及利息;或查封、扣押、冻结其他相应价值的财产。经查询,公司所持有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担保”)26.6206%股权已冻结,冻结期为三年,自 2021 年 8 月 2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1 日止,冻结期间,未经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准许,不得办理上述股权转让、抵押、质押等其他手续。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5)的议案》,为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同意在法院的主持下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国信”)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5),根据《和解协议》,交银国信收到每笔清偿款后向法院申请对应解封公司所持有中合担保股权,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和 2023-5)的公告》(临 2023-015)。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公司与交银国信签署的和解协议,对案件以执行和解长期履行作结案处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暨结案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3-016)。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2024 年 1 月 11 日、2025 年 1 月 2 日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1)琼 96 执 419 号之一)、《解除股权冻结告知书》((2021)琼 96 执 419 号)、《执行裁定书》((2021)琼 96 执 419 号之二),分别裁定解除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6.67%、6.67%、5.34%股权的冻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1 月 12 日、2025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临 2023-021、临 2024-002、临 2025-001 公告。

二、股权解除冻结进展情况

2026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1)琼 96 执 419 号之三),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解除对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0.4%股权的冻结,裁定立即执行。本次解除冻结后,公司所持中合担保尚有 7.54%股权仍处于司法冻结中。

三、其他情况

依据《和解协议》,交银国信在收到每笔清偿款后向法院申请对应解封公司所持中合担保的剩余股权,本次解除冻结后,公司所持中合担保尚有 7.54%股权仍处于司法冻结中。公司将及时履行《和解协议》支付清偿款、继续跟进所持剩余股权的解除冻结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刊物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披露及公告内容以上述指定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百花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1

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花医药”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米在齐先生、米恩华先生、杨小玲女士终止筹划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721	百花医药	A股 复牌			2026/1/6	2026/1/7

一、停牌情况概述

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米在齐先生、米恩华先生、杨小玲女士正在筹划公司股份协议转让事宜,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鉴于该事项正在洽谈当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600721,证券简称:百花医药)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交易日。停牌期间,上述事项仍处于筹划之中,公司预计无法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27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二、进展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交易对方未就控制权变更相关重大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本着审慎的原则,决定终止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

公司目前各项经营情况正常,终止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